

## 失聲

事情是從鬧鐘開始的，那天他什麼也沒聽見，睡過頭了。一向仰賴他的孫女因此上課遲到。

六點五十分。時間不對。

老妻晚起，她抱怨他打呼於是他們分房睡已十年有餘了。一幢老房，頓時一分为二，他看著一樓的電視，養著一樓的魚，獨自攬起洗衣曬衣的工作，正巧洗衣機就在一樓。二樓也有電視，那是妻子的領域，她喜歡看珠寶鑑價或者政論節目，過去他在一樓偶爾聽到的。

這房說老，其實倒也感受不出，屋子裡外無處不被妻整頓得窗明几淨，數十年如故。她有一種天生的直覺，足以使身邊的一切顯得光鮮華貴，每個初次拜訪家裡的客人，總露出一種欣羨與困惑交錯的神情，他可以讀懂，客人們不明白一個小本生意家如何坐擁一棟城堡，桌上擺著進口餅乾和水果拼盤，沙發鬆軟。此時穿著連身洋裝的妻會笑得溫婉大度：我只是打理了一個美滿的家而已，這沒什麼，女人家應該的。她會記得把焦點留給他，但她已自居為后，如此，他自然為君、為王。

「我的家庭真可愛，幸福美滿又安康。」

妻子訓練女兒在客人面前表演鋼琴，邊彈邊唱。一曲結束還記得回身鞠躬敬禮，客人捧場鼓掌毫不吝嗇稱讚。氣氛樂呵。妻最擅長這些。

從樓梯往上望，迴廊的盡頭便是主臥房，過去夫妻之間習慣在睡前分享當天發生的大小瑣事，他記得無數個夜自己躺在床上，聽著妻坐在妝鏡前，就著夜燈在臉上塗塗抹抹然後拍打雙頰（據說是讓保養品更好吸收？），抱怨哪個員工懶散，哪個店家貪財，天要轉涼了她該買點什麼補品，女兒這次小考落了五分。他好笑又不耐的應和著，猜測她就是把什麼都掛在心上這個家才可以連角落都井井有條。

女兒的房間在主臥房旁邊，牆面漆成天空藍，貼著一些海報和卡片。她國中以後便不讓他隨意進房，門口貼了張小小粉色手繪告示牌，寫著：「進房請敲門」，門字下方還畫了幾朵小花，對此他抱怨了幾次，覺得一個家怎麼搞得居然突然有了不屬於自己的地方。

「女孩子家嘛，總有些心事秘密要藏著的。」妻子安撫他，「放心，沒事，孩子沒學壞，我保證。」後來他才發現，妻子確定女兒沒有學壞，因為她定期檢查女兒日記。

而現在淺藍房間住的人是孫女了，清晨是他得以跨界的時刻，每天，他爬上二樓，膝蓋緩慢拉扯，以即使趕著時間仍感受不到急促的速度，抵達過去被隔擋

的空間，門沒帶上，不像從前，散落一地的書與衣物揭示著在時間流中失去凌厲的妻如何把孫女疼寵得懶散，女孩不像自己母親，她從不介意他與妻隨意進房，早已養成讓妻整理房間、讓他叫起床的習慣，她甚至連鬧鐘都不設。

「寶貝起床，七點了。」

孫女嘟囔了一些什麼，張開眼睛連眨一下都沒有，他不知怎麼的突然感到煩躁：她難道沒有聽到嗎？

「已經七點了。」床上的女孩只疏懶的拉起棉被，翻過身轉成背對。

他抓起一旁的時鐘，按下開關，放在枕頭上。

鬧鐘響了起來，聽來鈍而遠。

一股氣堵上胸口，「快點。」他說。「我叫你起來。」

女孩猛然坐起，眉頭皺著撥開鬧鐘。她被什麼嚇到？他語氣的峰利還是鬧鐘的聲音？他看著她鬆軟嬌柔卻帶有些許委屈的表情。鬧鈴還在響，還在響嗎？

「快點準備好，下樓吃早餐。」他轉身，離開淺藍房間，踱下樓梯，膝蓋拉扯依舊，扶著扶手迴轉之際他試圖補捉孫女起身的腳步或者盥洗的水流。但什麼都沒有。他回頭望，猶豫要不要再次上樓確認。

迴廊盡頭房門緊閉。他轉身踏進一樓，他的領域。

妻子的美貌彷彿跳過女兒，直接移植到了孫女臉上，所有人都說，孫女根本是妻子年輕的翻版。如今孫女也靠近了當時妻子嫁給自己的年紀，但或許因為從未被嚴厲對待，女孩孺嫩嬌憨的氣質他從未在妻身上見過分毫，事實上，妻的性格女兒倒是全盤複製了過來：執著、強悍、不肯退讓。孫女一歲時女兒帶她回來，當時她對妻的嘲諷全溫順以對，他早該察覺到什麼。

七點二十五。他把洗好的衣服晾在庭院，進屋時孫女一口一口嚼著吐司，上頭抹了果醬與奶油，絲毫不見任何趕著時間的窘迫。女孩看見他進門，喊了聲，甜軟語氣把尾音拉得稠了。她委屈扁嘴卻又很快的笑了，對他嚷嚷了什麼，他拍拍她的頭：「吃快一點。」

他和妻子像是要彌補女兒的錯，過去十多年來的生活重心全放到了孫女身上，當孫女忘記帶課本去學校時，妻子是放下手邊的事情替她送去，而非在放學回家後拿出藤條；而他，當他第一次把孫女抱在懷裡，他知道自己願意為她奉上一切。

某個大雨的傍晚，他開著車出門買牛奶，是在妻子指定的有機商店中才買得到的特定品牌，是孫女每天早餐搭配的飲料。回到家後一片寂靜，他上了二樓，聽到淺藍房間傳出對話：

「女人家啊，會做家事是很重要的，你看，衣服要這樣折才整齊，你老是亂丟以後會當不成人家的好老婆。」

「我不想當人家好老婆，我想一直跟爺爺奶奶一起。」

「哎呦你說這什麼話？女孩子家怎麼可以不嫁人？」

「可是奶奶你說當人家老婆很辛苦誼。」

「當然辛苦啦，你知道以前哪，奶奶剛嫁給爺爺的時候，每天都比爺爺早起好多好多，要先起來化好妝，用最漂亮的臉去迎接老公，這樣老公看了才會開心，然後還要煮早餐給公公婆婆，天還沒亮就要起床啦，哪像現在你呀。」

他記得那段時光，他記得自己告訴過妻子不必這麼辛苦，偶爾睡晚一點沒有關係，妻嘴上訓他身為男人什麼都不懂，卻顯得歡喜，並且不知怎麼流露出一種滿意的神色，他仍不確定是對他还是對自己，反正她每日依然早起。

是啊，過去的她為了他早起數年，於今他一個人在昏暗的房間醒來，在昨天已然結束今天尚未開始的一些時光夾縫中掙扎，過去的她是不是也曾在那裡？

「以前啊，你爺爺是奶奶心裡的最重視的，現在呢，是寶貝你呀。在你爺爺心裡也是一樣的，你是我們的心肝寶貝。」

「我也最愛爺爺奶奶。」女孩是天生的，這個家沒人教過她這樣講話，尾音拉得又甜又長，接著是親吻臉頰的聲音，孫女怕癢一被抱著便咯咯笑得清脆響亮，而妻子是節制的笑，即使可以放聲的場合依舊不揚齒的那種，房內一片馨寧。

他轉身，回到一樓。

三十歲時他得了糖尿病，那是毫無醫學知識的妻子第一次，在這個家中，有一件事脫離了她的掌控。她當時以為他得了絕症，變得歇斯底里、愛哭、易怒，其實那時的他也不太確定是怎麼回事，那個年代糖尿病不如現在普及，他曾告訴過孫女：「感覺就像現在得了癌症一樣恐怖。」夜裡他頻尿、小腿抽筋，妻子則噩夢連連，後來他決定北上，托有門路的朋友找了大醫院裡有名的醫生，醫生說是慢性病、好好控制著就沒事，他買了昂貴的藥、定時打針，當回家後把醫生的話轉告妻子，「總之，不會死的。」妻就笑了，那陣子以來第一次。

振作起來的妻對他說，她要陪著他到老，她會照顧他，生意的事他不要太操勞，一個家本來就是兩人一起打拼的。他覺得有她真好。

他的確活了下來，後來商會雜誌甚至為他刊登了一篇文章，關於他如何與病魔對抗，文章說了一些話，關於賢淑的妻子與乖巧的女兒、「美滿而不怕命運挫折的一家人」，他們這麼形容他。除了保留雜誌，妻更複印了文章，小心翼翼的保存，如今時不時拿出來，指著上面的照片對孫女說：「爺爺奶奶曾經是這樣風光的。」但或許妻已經忘了，在照片被拍下的那個時代裡，他們早非如此：當時女兒剛被送進城裡，就讀強制住宿的私立女子中學，高昂的學費加上自己的醫藥費不堪負荷，妻子決定投資房產，他對她一向放心，可惜的是那畢竟不是她的專長。而店裡的生意的情況時好時壞，逐漸地在他與妻子獨處時，可以聽見她在緊

繃沈默之下的怨懟。他仍活著，活了下來，感受著身體一小部分、一小部份的失能。

然而那時，還是聽得見的。

七點四十，孫女總算在鏡子前替自己編好頭髮，拾起書包，經過院子時快樂的轉過身，向他揮手。

多年前，孫女還沒進學校以前，院子來過一隻貓，毛色是白底有著棕色、黑色斑紋、瘦而且小。孫女把剛烤好的喜相逢拿去餵它，耐著性子一次又一次的親近，從此那貓便常駐起來。妻對此事不甚高興，她不喜愛動物，可終究是沒有違了女孩的願望，只叮嚀家裡人多注意衛生。他想起女兒曾經藏在房間的寵物鼠，好像是過去學校裡女孩們流行養著的，妻子發現時什麼也沒說，某天女兒出門上課，妻把老鼠連著盒子飼料裝進袋子，一同丟進垃圾車，後來淺藍房間傳出一些哭鬧，一晚過後不復見任何痕跡。從此家裡除了玄關的兩條沈默的金魚，再不曾有過其他寵物。

他真高興孫女改變了嚴厲的妻，而那貓也不再怕人，當他經過院子時會討好般喚個幾聲，孫女出現小貓便繞著女孩的腳磨蹭，怕癢的女孩咯咯地笑。

孫女出門上課後，他回頭收拾留在餐桌上的碗盤杯具，放進碗槽、洗好、擰乾抹布、擦淨餐桌。

年輕時妻從來不肯讓他進廚房，「那是女人家的本份。」她的口氣帶著高傲，他知道她以自己的角色自豪，那語音的頓挫非常迷人。後來他的腳走不遠也走不快，無法搬貨送貨，於是便和妻子一起待在店裡顧著，兩人逐漸相對無語。他無聲的分攤起家事，妻竟悄然默許。一次，他把曬乾的衣服收進客廳，妻正好下樓，見了也沒說什麼，坐了下來，拎起桌上一件襯衫、撫平，掛著一抹笑對他說：「衣服要這麼折的，看清楚了。」他們一起疊好了那批衣服，在某個天氣晴朗的午後，妻對他犯的錯誤毫無責備，拿過疊壞的上衣、或者裙褲，攤平，重疊一次。此後他天天洗晾衣服，折疊技巧逐漸嫻熟。再後來，他們負擔不起店員的薪水，生意的規模越來越小，終於所有店都收掉，他們對外宣稱退休。正巧女兒第一次離婚，高額贍養費連著孩子一起給了他們，即使盤旋多年的經濟壓力全沒了，與之一併瓦解的是妻子的美好城堡。妻再也不坐上客廳，同他一起折疊衣服。

他不再是她的君王，她因此無法原諒他。

八點半，他重新烤了一片土司，泡開一包即溶咖啡，把有機果醬連同抹刀一同放上餐桌。天氣不錯，應該午餐後衣服就可以收進來了。打開電視，聲音被調

到最小，頻道停在某個綜藝電視台，孫女昨天八成又趁著妻子與自己睡著時溜下樓來看偶像劇，他轉到電影台，本想調大聲音，但終究是算了。

事情是什麼時候開始的？當沒有字幕的新聞聽不清內容，他也就不再看了。電影台是有好處的，當偶爾播放著愛情電影時，妻甚至願意和他一起坐在客廳。早上的電影台多重播昨晚的影片，而這部老英雄電影他已經看了無數次，螢幕裡與英雄戀愛的女人會堅持與其作戰，反派抓走了她，而英雄在許多槍擊爆炸與各種特技中救出了自己深愛的女人，電影的最後，英雄為了女人的安危離開她。他記得當時電影剛上映引發轟動，他猜測電影想說的是英雄生來孤獨，但真實的情況是：並非生為英雄才孤獨，人本孤獨，只不過平凡不足一提於是人們尤其喜愛華麗的孤獨。

院子裡的貓逃走了。

那日他外出回來，遠遠看見院裡有個身影，孫女又在和貓兒玩了吧。

當時妻去了哪？她怎麼會不在孫女身邊？她怎麼會什麼都沒聽到？

他逐漸走近，哀鳴慘叫像遙控器按下音量鍵越來越大，孫女用力揮動著什麼，長條狀的，他的鞋拔，他再走近。孫女另一隻手掐著野貓，她三餐不曾遺漏細心餵食照料的貓。塑膠製深綠色鞋拔一次次落在貓的身上，貓持續嚎叫，有人說貓叫春像嬰兒在哭，他已想不起來嬰兒的哭聲如何。突然鞋拔斷了，孫女愣了愣，頓了下，瞬間無辜的表情不見方才謀殺的痕跡。

他衝上前，嚇到的孫女鬆開手，貓終於掙脫，逃走，從此沒有回來。

九點整，妻下樓後坐上餐桌，塗抹果醬到一半突然抬頭，用誇張的嘴型問他孫女今天是不是遲到了。是，他點頭，妻子繼續以像大吼的方式問為什麼不開車載孫女去學校會更快。

那是因為，最近，不只腳趾，他幾乎連膝蓋都感受不到了，因此不敢開車。

他沒有這樣告訴妻子，只搖了搖頭，妻在別過頭前換回正常口吻嘆了一句：「你的耳朵好累人。」他有讀懂。

事情就是那時開始的。

貓逃走後他一把抓起院子裡的孫女，進到家門摔上沙發，把小女孩翻成背對，手掌對著她的屁股打了起來。

一下，一下，一下。

第一下孫女就哭了起來，聲嘶力竭的哭法，當然了，她從出生便不曾被嚴厲對待。

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

他忘了從第幾下開始一切脫離掌控，他的手掌刺癢，女孩嬌小的身體被另一手壓在大腿上。

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

女孩的掙扎逐漸微弱，但沒有關係，她的掙扎他治得住，手掌麻痛，他忘記最初是什麼，小女孩在哭，他壓著小女孩，手一次次地落下，聲音越來越遠，越來越小，沒有關係。

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一下。

他與妻分房以前，睡前就不再說話了。那晚妻一樣沈默的坐在鏡前，抹上保養品拍打雙頰，他閉著眼聽見那微弱的拍打聲響，然後她熄了燈，在他身邊躺下前開口：「你打呼越來越大聲了，我總睡不好，之後分開睡吧。」他睜開眼卻一室黑暗，黑暗與沈默，沈默與黑暗，他翻起身，壓到妻的身上扯住絲質睡衣，她瞪大了眼猛地倒吸了口氣，他聽到錯愕然後是鄙夷，她持續沈默而房間依舊黑暗，他的拉扯像是掙扎，用了全力地，但已經什麼都沒有用了。他沒有辦法，他的世界已經在時間中一點、一點失能了，他知道，他知道她知道，所以她才沈默嗎？

他起身，踏下台階，駐進一樓。

九點半，妻子用餐完畢後出門去美髮沙龍，她從五十歲起便維持捲髮，有些華貴雍容卻不顯俗氣，更不顯老，他們相差三歲，但在外人眼中不盡如此，人們雙眼喧嘩，同情憐憫或者嘲笑都足以使他聽見。而妻的驕傲亦不允許如此的事，她讓他把頭髮染黑、替他打點穿著，可是拖磨的腳步與慢上幾拍的反應比僵黑的髮色鮮豔，於是他們越來越少一同出門。

那天妻好像也是去了美容院吧，回來時他的手正重重落在女孩身上，女孩已經哭到沙啞，進門的妻脫口對著他大喊，他猛然抬頭對上她的眼，在那之後，世界就沈默了。

安靜至今，他已經不再掙扎多年，這些年還有許多什麼從自己身上離開了，而他卻已不是那麼在意。他記得以後好一陣子妻不讓他與孫女獨處，就像妻不準他和離家的女兒聯絡一樣。他也記得事後女孩對他抽噎著，「我只是想看小貓的肚子裡面長什麼樣子。」可是很多事情在沈默以後都不再重要。

今天天氣很好，望出窗外晾著的衣服被微微吹起，這個房子數十年如一日的明淨，誰都沒有的現在他爬上二樓，台階層層上疊，迴轉之際那扇門是開是關都可以原諒，原來時間在他沒注意到時處理好一切，他找到那房間，躺上床以前閃

過一些寂寞，但閉上眼後黑暗喧嘩，什麼都無所謂了。